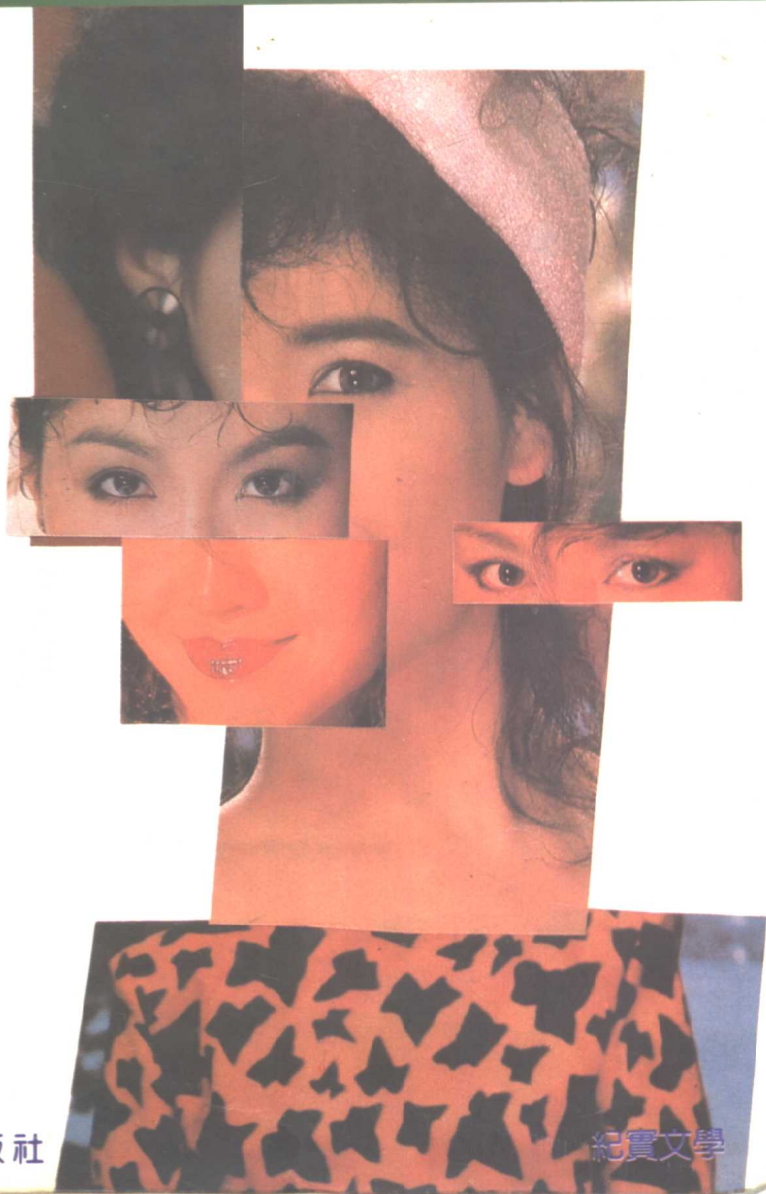


浪漫的征婚世界



28

著
出版社

紀實文學

浪漫的征婚世界

時明 著

春秋出版社



浪涛的征婚世界

时 明 著

出版行：春 秋 出 版 社

(北京1929信箱 中央党校南院)

经销 新 华 书 店

印 刷 华生印刷厂排版 北京外文印刷厂

787×1092毫米 32开 7.875印张 174千字

1989年4月北京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：35 000册

ISBN 7-5069-0112-9/I·28·

定价 2.95元

目 录

浪漫的征婚世界	1
婚礼变奏曲	22
——当代青年结婚问题的全方位思考	
80年代家庭万花筒	40
——献给所有对家庭问题感兴趣的人们	
非法出版物备忘录	57
布满弹孔的战旗	70
伞兵奉命六时到达	88
军政委的胸怀	100
将帅之才	119
亚洲一枝笔	132
——记青年作家刘亚洲	
艺术迷宫的闯荡者	139
喷涌不尽的泉	148
——记著名作家、作曲家吕远	
一位作家与他的异性追求者	157
诗人与不爱诗的妻子	164
李大维和俞阳的恋爱故事	172
窥	179
——一个女孩子的悄悄话	

王晓棠的昨天和今天	186
海灯法师的高徒与空军弟子	193
李先念与西路军	200
这是一首获奖的诗	207
——记《青年文学家》王新弟	
角落里何时吹进三月风	212
——残疾人的爱情世界	
500翻译写就的历史	228

浪漫的征婚世界

序篇：80200000—400000—100000

这不是邮政编码，也不是数字游戏。翻译成文字是这样的：

80200000。在中国，正面临着一个求爱的大危机。8020万男人和女人如饥似渴地寻找着爱与被爱的机会。

400000。采用择偶的最佳方式，自然相识恋爱的40万人。

100000。据有关部门抽样调查，有精力为这条浩浩荡荡的爱河架桥的“红娘”有10万人。

如果做个减法，把40万自然相识恋爱者调出中国的求爱大军，留给10万位“红娘”的将是一幅惊心动魄的情景：7980万求偶者焦急地等待着穿针引线。幸者，一次成功；不幸者，几经波折。但还有大多数人仍得不到“红娘”的相助，假如真的排队等候，有人直到白了头，变了鬼，恐怕还没挨上号。

那么，这些无天时地利人和的男性与女性同胞们，又是怎样开辟情场的呢？

本文披露的正是这个故事。

上篇：征婚启事备忘录

爱情橱窗里的第一则广告

每一位征婚者、应征者，乃至征婚工作的组织者，都应该知道四川江津的丁乃钧。

40岁的人，是该写事业、家庭的时候了。而丁乃钧连爱情的页码还未掀开呢？

这位在数学王国里任意驰骋的老师，在爱河里却是个蹩脚的涉水者。有人说他的灵气全撒在了阿拉伯数字和粉笔头上，遇到了姑娘却总冒傻气。这种评价，显然不准确。

丁乃钧是个极精干的“大小伙子”。丘比特的金箭所以射不中他，完全是历史造成的。

那时，在中国的语汇中，莫名其妙地繁衍出一个新名词：大龄青年。这些大龄青年的出现，除了种种复杂的社会原因外，还要归咎于“反右”、“清理阶级队伍”、“文化大革命”等等愚昧疯狂的政治运动。那些“右派”、“阶级敌人”、“牛鬼蛇神”成为政治上的“蒙难”者后，也往往被爱神毫不留情地遗弃了。许多年后，当他们在政治上能站起来时，爱情的甜果却很难摘取了。

丁乃钧便是属于这样的不幸者。

但是，当丁乃钧终于能够开始把热烈的目光投向异性时，却有一个自卑的声音出来阻挠：丁乃钧，别忘了，你的工资少得可怜，年龄却大到了家。凭这个条件，还是关起爱的闸门吧。于是，那股雄性的进攻欲衰减了，留下的是幻想。他只企盼着奇迹发生，哪天有位姑娘主动送上门来。

这无疑是个幻想的幻想。再傻的女性也不会想到已入不惑之年的人正在求偶呵。

一日，丁乃钧望着电视广告，忽发奇想：我何不登则广告，把自己摆到爱情橱窗里由姑娘们来挑。如无人问津，心也甘了。

丁乃钧随即给《市场报》写了一封推心置腹的求助信，并附了一则征婚启事。他在启事中介绍了自己的简历、身体状况、工资等，同时加盖了所在的教师进修学院的公章。

启事寄出后，数月杳无音讯，丁乃钧逐渐淡忘了此事。偏在此时，《市场报》刊登了他的征婚启事，时间是1981年1月8日。那时，丁乃钧还不知道《市场报》编辑部的同志们，收到启事后，曾犹豫再三，掂量来掂量去，也不知道这则启事是新中国31年历史上的第一则征婚广告，更不知道这则启事将给于百万人带来数不清的爱情与仇恨，欢乐与痛苦……

悲哀的女性宣言

这位女性至今仍不肯披露姓名。一则广告给她换来的痛苦、嘲讽与讥笑实在太多太多了，以至于她绝对不敢拿自己的名字再作一丝一毫的冒险。

也罢，我们仍用她在启事中的称呼：某女吧。

从前，人是一种“圆球状的”特殊物体，一颗头颅有两副面孔，可以耳听八方，眼观六路。万物之神宙斯对人的这种胆大妄为很不安，便把人一分两半。从此后，两半朝朝暮暮互相吸引，互相拥抱，紧紧相融，遂产生了人类的爱情。

某女从中学就接受了希腊神话中的这种爱情观，渴慕与英俊的男孩子交往。终于，某女俘虏了一位被许多女生瞩目

的男孩子。俩人信誓旦旦，一同上山下乡，却没有携手返城。

那是幅令某女不愿再想的情景。

——一个秋日的傍晚，某女正与男孩子幽会时，被几个山民“抓”住了。偏僻的小山村舆论大哗，无数污秽的字眼雨点般泼向了某女。此时，她多么渴望能有一双手扶她一把呵。但当她去宿舍找那个男孩时，只有一张字条等待着她：

“对不起，我先走啦。我实在受不了了。”

一张字条——一个在她最需要爱抚、安慰、支持与理解的时候，抛她而去的男孩子使某女认清了天下所有的男人。男人在她眼里全是萝卜大白菜——不屑一顾。

随着青春的逝去，某女身边的异性同胞们都已携妻带子，享受着人生大乐。她的心动了，悄悄在杂志里选了一个“合适”的男性，投去一信。

很惨，对方毫无动静。伤了好大的面子，某女恨得直咬牙。愿意还是不愿意，总该回封信嘛，这是起码的尊重。如果是我，一万封信，我也要回。某女这样想，便去这样做。在附近邮局租了一个信箱作为通讯地址，登了一则征婚广告。

这是丁乃钧第一则广告刊登一年多以后的事了。一年来，见诸报刊的征婚广告已为数不少，但都是清一色“和尚”，猛然蹦出一则某女征婚启事，立刻诱发了无数男性爱的渴求。仅仅10余天，某女租用的信箱便险些被应征信塞爆。

一颗怦然而跳的心急切地拆开头一封信，心狠狠一抖，那文字，从里到外的傻。

第二封，一纸流氓语言。

第三封，赤裸裸的讨价还价。

心彻底地凉了。也许，后面的信里会有一颗真诚的心，但某女不想再看，她不想跟众多见不到面的异性做这些文字游戏了。那一刻，她似乎理解了自己寄出的应征信为什么无回音。至今，某女仍是单身。

是非任人们评说

第一位女性征婚者没有成功，但第一位男性征婚者却获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。丁乃钧的启事刊登不到一个月，便收到了300多封应征信。最后，他选中了一位吉林姑娘，结成了美满姻缘。当丁乃钧的结婚照在《市场报》发表以后，征婚广告便象凑热闹似地与日剧增。

为求偶而刊登征婚启事，在建国后算得上是一桩新事物。对此，人们或褒或贬，看法颇为对立。

反对者能举出一大堆反对的理论和事实。

“征婚征婚，简直是瞎胡闹。正儿八经的好人，哪有花钱上报纸搞对象的？要我说，搞征婚，纯粹是为那些流氓、骗子大开方便之门，有百害而无一利。”

一听口气，就知道这位老工人对征婚异乎寻常的气愤。他是征婚的直接受害者。老人家有个涉世不深的女儿，从杂志上看到一则征婚启事，觉得合适，便学着浪漫起来，悄悄跑去约会两次。结果上当受骗失了身。所以，老人家对征婚有着刻骨的仇恨。

“作为一名党的干部，我感到有责任提醒你们思考一个问题：利用征婚广告的形式解决婚姻问题是否合适？这算不算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的一种翻版？”

给国家出版局写信，指责刊登征婚启事的这位同志，是宝钢的一位干部。笔者曾采访了他，就征婚问题做了一些探

讨。谈到这个问题，他很激动，颇能讲出一番道理。他认为：我们国家为解决人们的婚姻问题，完全可以采取“联谊会”、“青春晚会”等等形式来增加求偶者自然接触的机会。因为爱是一种默契，一种感应，一种机缘。如果用广告求偶，便把婚姻庸俗化了。资产阶级的阔少爷娇小姐由于生活无聊，才利用这种形式寻求刺激，而社会主义的中国就不该这么搞了。

北京税务局的一位干部，去年曾找到《中国妇女》杂志婚姻家庭部，声称《中国妇女》是搞征婚广告最多的一家。他粗略统计一下，《中国妇女》刊登广告以来，计六七百则，每则广告按30元收费，可盈利2万余元。这样做，完完全全地把婚姻商品化了。

但支持者也同样大有人在。第一个受益的丁乃钧在给《市场报》的感谢信中写道：“你们是最伟大的搭桥人。没有哪座桥能与连接江津与吉林的爱之桥相比。”

广西水电局干部李益德给全国妇联写信说：“征婚是个精彩的创举，不仅更新了人们的婚恋观，也更新了人们的思想。”

1984年底，北京平谷县熊儿寨乡团委和妇联为本乡近200名未婚男青年征婚，先后收到28个省、市、自治区的1900余封来信。目前，喜结良缘、确定关系的已有近百人。团委和妇联的同志们高兴地说：“没有征婚，就没有熊儿寨乡光棍汉们的好日子。”

1985年8月，当发行100余万份的《中国妇女》杂志因人手不够，版面紧张，公告于读者，决定暂停刊出征婚启事时，不料各地读者纷纷致函，恳请继续保留“鹊桥”栏目。南昌石岗化工学校熊吉阳，竟直接投书康克清同志，请她加以挽

救。

对于征婚，获益的，举双手赞成；受害的，恨不得跺着脚骂。说好道坏的，众说纷纭。但无论怎样评说，征婚启事已浩浩荡荡地出现在全国近千家报刊上，且形成了一个世界。

中篇：爱河流淌的悲喜剧

当你翻开一张报纸或一本杂志，可曾想到：那短短的征婚启事，每一则都有一个长长的故事——

一个动人的故事：爱的葬礼

李红又一次被抛弃了。

上次的男人使她做出了这样的结论：男人坏。这次的教训更是斩钉截铁的：男人都坏得透透的。

可不，当初，李红的那个男朋友是何等“忠实”呵。对李红的“爱情”表示，由你海阔天空地去想，也不过份。但仅仅半年，这种“爱”便又跑到了另一个女孩子身上。

李红好伤心哟，一晃好几年，才稍稍缓过劲来。

去年春，李红在父母与女友的劝说下，勉强同意登了一条征婚广告。在近百封应征信中，小心翼翼地挑了一个叫王志刚的男友。王志刚自我介绍忠厚老实。李红挑中的就是忠厚老实四个字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来往频繁的书信将李红与王志刚的距离缩得愈来愈近。从信中，李红知道了王志刚既无兄弟姐妹，又父母早亡。所以，急于成家，好享受亲人的温暖。

在爱情上受过伤的李红则相反，她要慢慢地推进感情，

细细地考察志刚。

于是，王志刚与李红之间便出现了进攻与防御的局面。久攻不破，王志刚恼到了家。干脆写了一封长长的信，声言信到人也就到，成与不成就是它了。贵阳到石家庄，相距千里，专程见面，决心诚意都是明摆着的。李红被感动了，美美地等着未见面的男友。

不料，王志刚言而无信，没有来。半个月后，来信说明：因故暂不能赴。又半个月，是一封委婉客气的绝交信。

来势汹汹，去势匆匆。李红简直莫名其妙，哭笑不得。在感情上，她被狠狠地闪一下。

到底为什么？李红心里埋下一个谜。

凑巧，年底出差，李红来到贵阳。一股说不出来的心情驱使她找到了王志刚的厂子。一问，李红竟是一惊。两个月前，王志刚患肺癌故去。

厂里的老同志讲，志刚可是个好孩子，为人本分厚道，死得实在可惜。临死，一直念叨一个人，那人却不在身边。

“谁？”李红问。

“李红。大概是个姑娘。”

李红大悲。泪如泉涌。

毫无疑问，王志刚是在得知自己患癌的情况后，才忍痛中断与李红的联系，默默地死去，默默地带走了一片深情。

在墓碑如林的公墓里，李红找到了王志刚。一尺高的小墓碑上，静静地刻着五个字：王志刚之墓。

这是唯一的无立碑人的墓碑。死者因为活着没有亲人，死了也便孤单。

数日后，在王志刚的墓碑左下方，平添了一行新字：

女友李红

每日，公墓里送葬与瞻仰的人不绝，谁也不知道，碑上刻的两个名字，竟然是征婚世界里涌出的一对未见过面的情人。

一个美满的故事：感谢征婚

江苏赣榆县有个大岭乡，穷乡僻壤，有民歌为证：你说大岭穷不穷？家家留不下大姑娘。光棍老表到处找，请回画儿当婆娘。

这是数年前的情景。

1981年，乡里组织搞活经济，专业户风起云涌。短短二三年，大岭乡巨变，富得几乎流油。附近乡的姑娘们顿时刮目相看，争先恐后地往大岭跑。

谁知，大岭乡的小伙子们这回也傲起来，有100名小伙子干脆联合起来向城市姑娘征婚。启事一刊登，舆论大哗。有人讥笑说，现在城乡还有差别，城里的姑娘除非傻瓜才肯嫁到乡下。也有人说：征婚者凭着几个钱，就异想天开，以为什么事都能办到呢？让他们做梦去吧。

又一个没想到，短短几个月，应征信便连连飞来。应征者有教师、干部、工人、售货员，甚至还有女大学生。

这些应征者们有的说，欣赏大岭乡小伙子们的气魄；有的说，当代青年择偶观念正在变化，衡量婚姻条件的砝码正在重新校正；也有人说，穷变富，是能力上的展示。

赣榆县领导热情支持这一新生事物，明确表示，城镇女青年来大岭，一律在县里安置工作。这些人，都是我们县里的财富。

目前，已有十几个城里姑娘嫁到了大岭乡。

大岭乡的小伙子们兴奋地说：征婚启事万岁。

一个卑鄙的故事：神秘的牺牲

王芳，北京某医院的女医生。她长得并不美，但极富魅力。因此，身旁拥有一个长长的求婚队伍。

令人遗憾的是，这些求爱者没有一个如愿。他们仰慕的姑娘，轻而易举地被一位军人俘虏了。

这位叫耿献国的军人，拥有一个其他求婚者没有的优势——闪光的军徽。很少有人知道，早在50年前，这枚军人的神圣的标志，就深深地嵌在了王芳的心里。

那年，6岁的王芳被粗心的爸爸给丢了。一位解放军叔叔抱着她转了半个北京城，终于把她送到了家。于是，爸爸告诉她一句刻骨铭心的话：解放军是最值得信赖的。

凭着多年美好的印象，王芳一心一意地要把终身托付给一位军人。由于身边无军友，便刊登了一则征婚广告以表明心迹。

耿献国凭着英武的戎装和漂亮的应征信而入选。由于耿献国属军队特级保密单位，通信只能请其哥哥耿家俊代转。

爱情的魅力就在于醉人。

耿献国从天津来京3次，便得到了王芳的一切。

毫无疑问，王芳是过于轻率了。但需要理解的是：王芳绝不是个不知自爱的姑娘。只能说她太缺乏防御力，太相信解放军了。况且，她的几个很铁的小姐妹，都帮她考察过。耿献国获得一致的好评。

可生活却如万花筒一般，你昨天可能还美得如过节，今天就可能惨不忍睹。王芳恰恰遇上了这种闪电式的生活。

耿献国因公牺牲了。噩耗是耿献国的哥哥写信告诉王芳的。

在爱情的热线上跑得欢腾腾的王芳，一下子全傻了。
该不是梦吧？

那征婚广告还在。这不幸的信却已被泪水浸湿。顿时，
王芳竟老了许多。

女友们劝她节哀。她苦笑。她想吐吐心中苦，好去处自然莫过于为她刊登广告的地方——《中国妇女》杂志了。

在《中国妇女》编辑部，那位干练的女编辑看了耿献国及耿家俊写给王芳的信，脸上一片疑云。

“你看，耿献国和他哥哥的笔迹是不是一样？”

“据我所知，再保密的单位也允许通信。耿献国的单位也太特殊啦？”

“你去过他天津哥哥家吗？见过他哥哥吗？”

“……”

问号不断。

通过调查，真相大白。

耿献国即耿家俊，天津某厂转业军人，有妻儿老小，劣迹累累。先后“牺牲”过三次，也便毁过三个姑娘。

能说什么呢？笔者只能告诫征婚与应征的所有女性们，
征婚世界是个复杂的天下。

看人不能单单以貌、以职业、以言谈举止论。那些打一枪换个地方、到处占便宜的坏小子是不乏其人的。

一个离奇的故事：悲悲喜喜

这是个离婚的故事。

主人公是我的朋友，在文坛上小有名气。朋友每天潜心于爬格子，得意地编造一个又一个故事。丝毫没有想到，一个真实却离奇的故事正悄悄来到他身旁。

故事是朋友的儿子招来的。这个调皮的小子，淘气淘出了花，绝非常人可以想象。孩子越淘，朋友越急越严格，常常大打出手。妻子当然不能容忍孩子所受的摧残，便出面干涉，极力保护。

一个严过了头，一个爱得起腻，孩子无所适从，便愈加肆无忌惮。11岁的孩子，竟偷偷地拿了家里待客的三支烟，在上学路上品尝起来。

孩子的不轨，妻子小于先发现了。为了让孩子躲过一顿狠打，小于“贪污”了此事，没敢告诉丈夫。

后来，朋友还是知道了这件事。愤怒得几乎痛不欲生。想想吧，自己将入不惑之年，尚不知香烟何味，子竟胜于父，成了地地道道的小流氓。这还了得！

那真是一场惊天动地的“战争”呵。孩子被打得皮开肉绽，奄奄一息。俩口子也互有损伤。

为了孩子，小于提出离婚。朋友愤愤地答：所见略同。

孩子归了小于，抚养费一次付清。弹指4年间，朋友只见过两次孩子，且是经多次申请才被批准的。

事业上虽有所成，生活上却妻离子散，朋友想起，每每长吁短叹。

经我再三相劝，朋友终于同意另觅佳偶。我们尝试着走走征婚的捷径，便找来数十本杂志，在“征婚启事”、“鹊桥”里寻找爱情。

“就是她。”朋友指着一条启事说。

启事里有一句话是这样写的：欲觅一位离过婚，在生活里有过教训，懂得爱妻爱子的男性为偶。

我知道，朋友对此话颇有感触，才选中了这位征婚者。